China Sailing ®
上海航华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
China Sailing International Shipping Agency Ltd.
2F/28F, Shanghai Bund International Tower,
No. 99 Huangpu Road Shanghai（200080）China
Tel: +86 21 63093636 Fax: +86 21 63093737
ISO9001:2000

关于上海海关实施出口新舱单传输的通知

致：各船公司

根据海关总署172号令及海关总署2017年第56号公告对出口舱单新的管理要求，为确保海关出口新舱单工作的顺利实施，航华船代就出口新预配舱单传输服务提供以下解决方案，供船公司及客户选择使用：

1. 订舱货代通过航华网上服务系统录入界面（系统开发中），或以EDI新舱单报文格式上传或录入预配舱单的相关必填项数据，并直接通过航华网站进行编辑、保存和发送及后续修改重发等操作。

2. 订舱货代通过亿通网站（亿通公司预计9月底完成开发）系统录入或EDI新舱单报文格式等方式上传预配舱单的相关必填项数据，由亿通转发航华，客户通过航华网站进行编辑、保存和发送及后续修改重发等操作。

3. 具体出口新舱单操作事宜和操作指南，我司将尽快公布在我司网站，烦请各家船公司通知贵司订舱客户及时关注航华网站，航华网站：www.chinasailing.com.cn

特别提醒：配合海关56号公告出口新舱单上线，2018年10月起长荣船公司经营的船舶调整出口海关备案航次，设备交接单、预配舱单、海事危险品申报、码头进港预录请使用出口海关备案航次，长荣提单

显示的航次保持原有规则不变，所有发给长荣船公司的报文请使用长荣原航次规则（参见长荣船期表）。

我司最快于9月底开始安排客户签署《出口舱单电子数据操作协议》，烦请各船公司通知贵司订舱相关客户和内支线代理客户，尽快与我司出口客服联系。出口新舱单上线后，我司将不再接收非我司数据传输协议公司的数据。

另外，新舱单报文使用 IFTCPS 格式，烦请各船公司通知贵司仍在使用 IFCSUM 格式的内支线客户和订舱客户，尽快修改报文格式。如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我司出口新舱单工作推进小组。

联系人	负责业务	电话
狄李	出口新舱单协议 出口新舱单业务咨询	63094130
杨瑾	出口新舱单业务咨询	63094139

2018 年 9 月 27 日